

律政司司長談法官被威嚇事件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是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（七月三十一日）中午就法官被威嚇事件，與傳媒的談話內容：

記者：就暫委裁判官陳碧橋受威嚇事件，律政司有何看法以及有甚麼跟進行動？

律政司司長：我們十分關注陳法官表示，自從上次作出裁決後受到威嚇，我們亦留意到網上有些具威嚇性言論。另外，近日亦有些遊行示威行動，出現侮辱性的標語，或一些個人人身攻擊的標語。在他判刑時，法庭外亦有市民叫一些口號，帶侮辱性或人身攻擊性質。我們在此重申，市民對法官的判決有其表達意見的自由，有其言論自由，但正如其他言論自由一樣，在法律上有個界限。在評論法官判決時，不可以有藐視法庭的行為或言論，更不可以在期間觸犯其他相關刑事罪行。就今次事件，我們覺得事態嚴重，所以我們會跟進，我的同事亦已與警方相關人員跟進這件事。若往後搜集到足夠證據，我們會考慮是否應該展開藐視法庭的法律程序，或是否需要作其他刑事檢控。

也許我藉此機會向大家呼籲，正如我剛才所說，大家可以有自由評論法官的判決，但希望大家不要作出一些會構成藐視法庭或刑事罪行的行為或言論，因為對法庭或司法機構的尊重是我們維護法治其中重要一環，我相信大家也不希望看到香港的法治受影響，所以希望大家關注這一點。謝謝。

完

2015年7月31日（星期五）